



## 审计实务中重要性水平的确定方法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朱红

在审计实务中,重要性水平的确定是一项十分复杂且具有风险的专业判断。重要性水平确定得太高,虽能提高审计效率,但可能因缩小了审计范围、减少了审计程序以及未能收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而发表不恰当的审计意见,导致较高的审计风险;重要性水平确定得太低,虽能保证审计质量、降低审计风险,但可能因扩大了审计范围、增加了审计程序而使审计成本提高、审计效率降低。笔者认为,审计质量是第一位的,当注册会计师遇到多个可供选择的重要性水平时,应当选择较低的重要性水平。

### 一、确定重要性水平应考虑的因素

注册会计师在确定重要性水平时,应当考虑错报或漏报的金额和性质。一般来说,金额大的错报或漏报比金额小的错报或漏报更重要,但到底多大金额(即重要性水平)才是重要的,需要结合特定环境、具体情况来判断。在许多情况下,某项错报或漏报从金额上看不大,但从性质方面考虑可能是重要的。典型的情况有四种:①涉及舞弊与违法行为的错报或漏报。因为舞弊与违法行为反映管理当局或其他人员的诚信存在问题,而对报表使用者而言,蓄意错报或漏报比相同金额的笔误更重要。②可能影响合同义务履行的错报或漏报。如果某项错报或漏报使得企业的营运资金增加了几百元,从数量上看并不重要,但这项错报或漏报使营运资金从低于贷款合同规定的水平变为稍稍高于贷款合同规定的水平,影响到了贷款合同所规定的义务,则这是重要的。③影响收益变动趋势的错报或漏报。在其他情况下认为不重要的错报或漏报,如果影响到收益变动的趋势,则应引起注意。④不期望出现的错报或漏报。如现金和实收资本账户存在的错报或漏报应当引起高度重视。

注册会计师在对重要性水平做出初步判断时,还应综合考虑以下因素:

第一,以往的审计经验。从某种意义上讲,重要性水平的确定是注册会计师与报表使用者“博弈”的结果。重要性水平确定得太低,注册会计师需要增加审计程序、扩大审计范围,这不仅增加了审计成本,也降低了审计效率;重要性水平确定得太高,经过审计后的会计报表仍存在大量的错报或漏报,审计质量低,报表使用者不满意,这不仅影响注册会计师的形象,而且会使注册会计师受到经济损失。如果以往审计中所运用的重要性水平较为恰当,报表使用者又没有多大的意见,则可依据这一重要性水平并考虑被审计单位的具体情况修正。

第二,有关法规对财务会计的要求。注册会计师进行年

度会计报表审计时,应当谨慎判断重要性水平,因为有关法规对企业会计报表的编制可能存在特别的要求。如果存在可由管理当局自主决定处理的会计事项,注册会计师应从严确定重要性水平。

第三,被审计单位的经营规模及行业性质。规模较大的企业,其重要性水平的绝对值一般比规模小的企业要大,但其相对值一般要比规模小的企业小。企业所处行业的性质对重要性水平也有较大的影响。不同行业的企业,其会计核算的组织以及所遵循的会计规范均存在较大的差异,其重要性水平也会有较大的差异。

第四,内部控制和审计风险的评估结果。如果被审计单位内部控制的可靠程度较高,则企业会计报表的质量相对较好,存在错误的可能性较小,此时应将重要性水平确定得高一些,以节约审计成本。

第五,会计报表各项目的性质及其相互关系。一般而言,会计报表使用者十分关心流动性较高的项目,因此注册会计师应当对其从严确定重要性水平。

第六,会计报表各项目的金额及其波动幅度。

### 二、确定会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方法

注册会计师需要根据一定的判断基础,采用固定比率法、变动比率法等来确定会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常用的判断基础有营业收入、总资产、营业利润、净利润、净资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等。固定比率法要求将选定的判断基础乘以一个固定比率,计算重要性水平。由于重要性水平需根据特定环境进行复杂的专业判断,所以迄今为止,在世界范围内尚无任何会计准则或审计准则明确规定该比率,只是在实务中总结出了一些与判断基础相应的比率变化范围,供注册会计师确定重要性水平时参考:营业收入的0.5%~1%;总资产的0.5%~1%;营业利润的5%~10%;净利润的5%~10%(净利润较小时用10%,较大时用5%);净资产的1%~2%;流动资产的5%~10%;流动负债的5%~10%。变动比率法的基本原理是:规模越大的企业,相应的判断基础金额越大,因此允许错报或漏报金额的比率就随着判断基础金额的增大而变小,即采用“金额累进,比率递减”的方式确定重要性水平。一般是根据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两者中较大的一项确定一个变动百分比。

以资产负债表项目作为判断基础计算的是资产负债表的重要性水平,而以利润表项目作为判断基础计算的是利润表的重要性水平。这两个重要性水平可能不一样,但在审计中一般只应当有一个重要性水平,因此需要在这两个重要性水平中进行选择。在一般情况下,应当选择较低者作为会计报表的重

# 略谈审计的本质

山东经济学院 马璐璐 王焕尚



## 一、引言

“受托责任论”是目前最为学术界所接受的关于审计本质的理论。杨时展教授认为,审计是由于受托责任而产生的,也是根据这种受托责任的发展而发展的。王光远教授也认为,如果说会计是对受托责任的认定、计量和报告,那么审计就是对管理当局自我认定、自我计量、自我编制的受托责任报告,

按照公认审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的重认定、重评定和重判定。

但笔者认为,“受托责任论”抓住的只是审计的一个关键性的前提,如果各责任人均能严格执行受托责任,使得合约的交易费用为零的话,那么审计的产生只是徒增社会成本而已,因此将受托责任作为审计的本质未免有些牵强。若从受托责任这个前提出发,对其引发的后果加以分析,就会得出交易费用的急剧增加使所有者和经营者产生了对制度的需

要性水平。

在资产负债表可供选择的判断基础中,一般应当根据被审计单位当期财务状况、所处行业特征以及其他特定情况进行专业分析判断后,确定优先选择的判断基础。如在工业企业、商业企业中,一般应当优先将流动资产作为判断基础,因为报表使用者最关心的是流动资产的数量和质量。但当企业流动资产不太正常(如过少)时,则应当优先选择总资产作为判断基础,因为此时总资产更具有代表性。

在利润表可供选择的判断基础中,一般应当根据被审计单位当期经营成果进行专业判断后,确定优先选择的判断基础。在利润水平正常的情况下,应当优先选择净利润作为判断基础,因为投资者、债权人、政府有关部门和社会公众最关心的是企业的盈利能力和水平。当净利润不正常时,以此计算的重要性水平要么过高要么过低,此时应当优先选择营业收入作为判断基础。

在审计实务中,一般不需要考虑现金流量表的重要性水平。因为现金流量表的主表部分是根据收付实现制原则编制的,不存在或只有较小的估计成分,且其数据主要来源于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 三、账户或交易层次重要性水平的确定方法

为了防止将整体重要性水平集中在某一个账户或交易层次上,需将整体重要性水平分配到各账户或交易层次,从而确

求。结合博弈论,依据新制度经济学中的相关理论,不难发现审计正是所有者和经营者通过重复博弈而形成的用于降低交易费用的经济制度安排。本文拟从这个角度出发,对审计的本质发表一管之见。

## 二、受托责任及其后果

企业的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出现了委托代理关系,形成了代理成本。代理成本主要包括:

1.信息成本。假设将各利益相关者统一视为所有者,所有者和经营者由于分工的不同,存在信息的不对称。信息的不对称可以从两个角度考察:一是信息内容的不对称,即某些参与人在有关行动方面和知识方面的信息不对称。二是发生时间的不对称,信息的不对称可能发生在当事人签约之后(道德风险),即经营者可以在不被所有者察觉的情况下为追求自身的效用最大化而降低工作的努力程度;也可能发生在当事人签约之前(逆向选择),即所有者在缺乏对经营者充分了解的情况下,聘请能力、素质低下的经营者,从而导致对企业的发展不利。这样,由于受托责任关系的双方存在着潜在的利益

定各账户或交易层次的重要性水平。进行重要性水平分配时,最恰当的做法是选择资产负债表账户作为分配基础,因为绝大多数利润表账户的错报或漏报必然以相等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账户中被错报或漏报,但资产负债表账户的错报或漏报不一定会引起利润表账户的错报或漏报。

重要性水平的分配方法有两种:一是将整体重要性水平以同等金额在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左右两边进行分配,使每个资产负债表账户均有一个可容忍误差,且其总和等于整体重要性水平;二是不分配具体金额,只规定各账户或交易层次的可容忍误差在整体重要性水平的一定比率范围(如20%~50%)之内。无论采用哪种方法,只要发现该账户或交易层次的错报或漏报超过了可容忍误差,就应建议被审计单位调整。这两种方法的不足是未考虑各账户或交易层次的错报或漏报之间的相互抵消问题,这可能导致审计过度,影响审计效率。

为了克服上述两种方法的不足,笔者建议采用以下方法:按整体重要性水平的两倍作为分配基础,在资产类账户、负债类账户和权益类账户之间进行分配,错报或漏报金额均取绝对值。因为并非所有账户的错报或漏报都会达到或超过其所分得的可容忍误差,一些账户可能是高报,另一些账户则可能是低报,在汇总错报或漏报金额时,可能因为相互抵消而使其金额合计不超过整体重要性水平。采用这种方法,可在确保审计质量的前提下大大减少审计工作量,提高审计效率。□